

晋中学院文件

校教字〔2021〕4号

关于公布 2020 年晋中学院精品共享课程建设 项目立项名单的通知

各系（部）：

根据《关于印发〈晋中学院精品课程建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院字〔2008〕99号）以及《晋中学院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管理办法》（院教字〔2018〕16号）的要求，在教师自主申报、系（部）推荐的基础上，教务部组织专家进行了项目评审。经研究，决定立项 20 项校级精品共享课程建设项目（见附件）。每个项目拟资助建设经费 1 万元。

请项目负责人在本通知下发后认真填写校级精品共享课程建设计划任务书。计划任务书经教务部组织专家审核通过后，立即开展项目研究工作。各承担单位要加强对项目的指导，确保项

目研究达到预期目标。

特此通知。

附件 1:《2020 年晋中学院精品共享课程建设项目立项名单》

附件 2:《晋中学院精品共享课程建设项目计划任务书》



附件 1:

2020 年晋中学院精品共享课程建设项目立项名单

课程编号	系(部)	课程名称	负责人	课程类型	经费
KC202001	中文系	外国文学	段雪菲	线下	1 万
KC202002	中文系	写作基础	魏晓东	线下	1 万
KC202003	外语系	跨文化交际	要文静	线下	1 万
KC202004	外语系	第二外语(日语)	史文娟	线下	1 万
KC202005	外语系	基础英语	张 婧	混合	1 万
KC202006	教育科学与技术系	教育研究方法	王全旺	混合	1 万
KC202007	教育科学与技术系	教育统计学与 Spss 应用	常英华	线下	1 万
KC202008	美术系	西方现代艺术欣赏	杨 杰	混合	1 万
KC202009	美术系	水墨花鸟	严文刚	混合	1 万
KC202010	体育系	健美操专项理论与实践	常 青	线下	1 万
KC202011	音乐系	中国民族民间音乐	夏 琳	线下	1 万
KC202012	音乐系	音乐赏析	孙志岗	线下	1 万
KC202013	经济管理系	互联网金融	李张琼	混合	1 万
KC202014	旅游管理系	中国旅游地理	白昌红	线下	1 万
KC202015	旅游管理系	中国文化史	梁润萍	线下	1 万
KC202016	信息技术与工程系	计算机组成原理	张俊瑞	混合	1 万
KC202017	信息技术与工程系	计算机网络	鲍海燕	混合	1 万
KC202018	生物科学与技术系	植物生理学	冀爱青	混合	1 万
KC202019	化学化工系	材料表面与界面	李万喜	线下	1 万
KC202020	化学化工系	仪器分析	渠星宇	线下	1 万

附件 2:

晋中学院

精品共享课程建设项目计划任务书

课 程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课 程 负 责 人

承 担 单 位

联 系 电 话

电 子 信 箱

项 目 起 止 时 间

填 表 日 期

晋中学院教务部制

二〇二一年

填 写 要 求

1. 课程名称应准确。
2. 研究内容与目标、预期成果，要简明、准确、扼要。
3. 任务书须用 A4 纸，小 4 号字，宋体，双面打印。左侧装订成册。本表封面之上不得另加其他封面。
4. 任务书一式三份。教务部、课程负责人及承担单位各执一份。
5. 任务书实行任务、合同合一，一旦立项即视为合同生效。

一、主要研究人员（含负责人）

姓名	学位	职称	承担工作	签名

二、课程建设情况

1、研究内容与研究目标

（包括要解决的主要问题，研究的重点或创新点，须逐项填写，可附页）

不需套话，简明扼要，直指问题，切中要害。

1、什么问题？

2、如何做？

3、创新之处？

4、达到的效果？

2、进度安排

3、成果提交形式

成果形式主要是指：研究报告、教学计划、教学大纲、课程标准、讲义、教材（含实训教材）、实验指导书、教学课件、教学软件等。

公开发表的论文必须注明“项目来源及编号”字样；否则，将不予认可；其中至少有一篇是以项目负责人为第一作者的。

请参照申报书填写此项。（应与申报书内容一致）

三、经费预算

支出科目	金额(元)	计算根据及理由
合 计		

四、合同条款

1. 为保证精品课程建设的正常实施,确保项目经费的有效使用,由教务部(甲方)、项目负责人(乙方)、项目承担单位(丙方)构成合同利益方。
2. 项目的建设内容及目标、起止时间、预期成果应与申报书一致;项目的进度安排、经费预算等应以任务书所列项为依据。
3. 精品共享课程建设期限应为二年,最长三年。
4. 项目管理实行“年度汇报制”,即乙方需按要求每年向甲方和丙方提交年度工作报告,逾期不交或经审查不合格者将终止项目。
5. 项目经费一般分2次下拨,项目立项后下拨第一期资助经费。在项目研究过程中,乙方须及时向甲方和丙方汇报研究的进展情况,甲方和丙方将及时组织研究项目的中期检查和结项验收。如中期检查合格,划拨下一批建设经费;如中期检查不合格,则中止项目,停止下一批建设经费资助。如结项验收合格,报销剩余经费;如结项验收不合格,该项目自行中止,不予报销剩余经费;但可视项目的重要程度,甲方可作

延长研究期限的申请，乙方仍可继续完成该项目；如再次验收仍不合格，则中止合同，不予报销剩余经费。

6. 对无故不完成研究任务或自行终止研究的项目，将停止拨款。乙方在三年内不得再次申报精品课程项目。乙方如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时完成任务，则须在合同规定完成期限的一个月前，向甲方和丙方申请延期。经过甲方和丙方同意后，可适当延长完成期限，但最多延长时间为一年，且只能延长一次；未征得甲方和丙方同意，或经甲方和丙方同意延长一次完成时间后，仍不能按期完成者，视为乙方违约，合同终止执行，乙方在三年内不得再次申报。

7. 项目完成时，经丙方初审后，由乙方按合同规定的内容向甲方提交执行合同的研究报告、结项报告及相关资料，甲方组织评估验收。

8. 项目若确需变动，乙方应及时将书面材料和电子文档报给甲方。

9. 甲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按时投入经费而造成项目不能按时完成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五、签订合同各方签字

项目负责人（乙方） (签字)	承担单位（丙方）负责人 (签字)	教务部（甲方）负责人 (签字)
	承担单位（公章）	教务部（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